

河海大学部门文件

河海远教〔2020〕10号

关于做好2020年（夏）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生学历证书电子注册资格审查和证书发放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的有关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并认真做好学历证书电子注册资格审查和证书发放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信息审核

(1) 招生及学籍管理部已于2019年10月31日之前完成了《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2020年（夏）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附件1）制作工作，并将电子稿件发至相关教学站点工作人员。

(2) 各教学站点须组织学生进行信息核对并签字确认，如信息有修改的用红色字迹标注、填写《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

修改信息申请表》(附件 2)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签字确认的视为信息无误。

2. 成绩审核

(1)各教学站点须在学院信息管理系统中录入每个预计毕业生的成绩(包括毕业设计和实习),并进行成绩初步审核。

(2)各教学站点须在信息审核表中标注出每一位学生的成绩审核情况(“合格”或“不合格”)并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之前将《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0 年(夏)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电子稿件反馈至招生及学籍管理部进行成绩复核(招生及学籍管理部应以学院系统里的成绩判定结果为依据),对复核结果有异议的请相关站点另附页纸说明。

(3)请各教学站点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之前将沟通确认后的《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0 年(夏)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纸质稿件、《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修改信息申请表》、《2020 年(夏)毕业生需修改信息学生名单汇总表》(附件 3)及相关证明材料邮寄至招生及学籍管理部。

3. 图像采集

按省教育厅照片采集要求,需采集电子照片,电子照片要求:

①像素 480*640;②蓝底、白衬衫;③照片以正确的身份证号命名(如最后一位以 x 结尾的,务必大写);④照片大小在 20-40kb 之间;⑤不得使用头部覆盖物、不得佩戴耳环、项链等饰品;⑥头发不得遮挡眉毛、眼睛和耳朵;⑦不宜化妆。

电子照片要认真核对，不得漏报、错报、多报，否则，造成不良后果由相应的教学站点承担。

对于在 2020 年 3 月没有提供预计毕业生相片的站点，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之前补缴，若影响学生正常毕业，由相关站点负责并处理遗留问题。

4. 电子注册

招生及学籍管理部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将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名单制成《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0 年（夏）毕业生数据库》，并按照教育部的相关要求进行电子注册。

招生及学籍管理部统计未成功注册毕业的学生名单，并反馈至相关教学站点，由教学站点通知该部分学生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之前将有关证明材料反馈至招生及学籍管理部，以备进行现场即时注册。

5. 证书制作

招生及学籍管理部根据成功注册的学生名单，按照毕业证书的制作要求，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之前完成证书制作工作。

未成功注册的学生，经现场即时注册成功后再制作证书。

6. 其它

(1) 学历证书电子图像信息、电子注册数据、毕业证书填写内容三者必须吻合，毕业证书信息必须与学信网上的信息保持一致。

(2) 列表中如有新增的预计毕业生（包括应届和往届预计毕业生），请各教学站点在《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0 年（夏）

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中进行增补，并提交电子照片。

(3) 对每个预计毕业学生的成绩经初审判定为“合格”或“不合格”；对复核结果有异议的请相关站点另附页纸说明。

(4) 联系方式(招生及学籍管理部): 025-83786345, 83786250。

纸质稿件邮寄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西康路1号河海大学河海馆5楼513室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招生及学籍管理部; 收件人: 于老师。

电子稿件(excel表格)发送至邮箱:

hhdxxsswb@126.com (标题注明“教学站点名称+2020年(夏)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 “教学站点名称+2020年(夏)毕业生照片”)。

注意:

(1) 《2020年(夏)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纸质稿件学生和站点签字盖章, 纸质稿件和电子稿件两个文件必须一致。

(2) 一个站点一个总表, 不要分专业制作很多个表。

(3) 认真按填表要求填写, 一定要填写表头中的预计毕业生人数, 增补人数, 需修改信息人数。

(4) 在通知要求时间发到 hhdxxsswb@126.com 邮箱, 不能按时报送, 延期一年毕业处理。

附件: 1. 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2020年(夏)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

2. 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修改信息申请表
3. 2020年（夏）毕业生需修改信息学生名单汇总表

河海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

2020年6月8日



附件 1

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0 年（夏）应届预计毕业生信息审核表

填表说明：

1. 列表中所有信息以录取名册为准，原则上不予改动；请学生务必逐条核对并签字确认，未签字的视为信息无误；
2. 如有特殊原因需修改信息，须经本人申请、提供相关支撑材料，并在“需修改内容”栏填写修改内容；
3. “成绩是否合格”栏由教学站点填写“合格”或“不合格”；“招生及学籍管理部复核意见”栏由学院招生及学籍管理部填写“符合”或“不符合”；
4. 列表中如有新增的预计毕业生（包括：应届和往届预计毕业生），请按表格格式自行增补，用红色字迹标注，并在备注中注明为“新增补学生”并要求学生签字确认；
5. 请教学站点认真填写预计毕业人数：_____人（其中：增补人数：_____人；需修改信息人数：_____人）；
6.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名单中信息不得删除，可备注说明情况，如：“该生不在本站点”）：

序号	省份	考试号	姓名	性别	学号	身份证号	形式	层次	录取专业	需修改内容	签名	成绩是否合格 (教学站点初审填报)	成绩 复核结果	备注

教学站点签字（章）：

附件2

河海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修改信息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入学时间	
专业		层次		学习形式	
年级		学号		所在教学 站(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修改信息	原信息				
	修改后信息				
	修改原因				
证明材料	<p>1、当地县级以上公安部门开具的规范性证明材料 (加盖红章)</p> <p>2、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p> <p>3、户口本复印件</p> <p>4、录取花名册</p> <p>(可另附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 (本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教学站点签字(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3

_____ 站点 2020 年（夏）毕业生需修改信息学生名单汇总表

序号	考生号	姓名	性别	学号	身份证号	学习形式	层次	录取专业	原信息	修改后信息	修改原因	是否交齐证明材料

教学站点签字（章）： 年 月